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变更注册资本

因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由13,490.1916万股增加至13,525.3115万股，注册资本相应由13,490.1916万元增加至13,525.3115万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授予激励对象223.3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将由13,525.3115万股增加至13,748.6115万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13,525.3115万元增加至13,748.6115万元。

上述变更具体以最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2、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其他条款进行修订：将“股东大会”修订为“股东会”；在《公司章程》中增加职工代表董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章程》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公司已就相关情况知会公司监事。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

益。

公司监事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公司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治理和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办理人员全权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章程备案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